

证券代码：838262

证券简称：太湖雪

公告编号：2025-117

##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5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及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7 月 16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4. 发出会议通知的时间及方式：2025 年 7 月 10 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刘伟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本次会议应出席职工代表 62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的职工代表 62 人。

#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议案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设职工董事 1 名，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。

现推选刘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，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经核查，本次选举的职工代表董事刘伟先生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

以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条件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变动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11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 62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》

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7 月 17 日